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三十日　　第一〇三三期　　（第四版）

司法周刊

司法院邀衛生醫療界辦司改座談會

醫界建請建立專業法官審判制度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為擴大各界參與司法改革，於五月廿二日下午假該院三樓大禮堂舉行司法院九十年度邀請「衞生醫療界參與司法改革座談會」，由翁院長岳生主持。應邀出席貴賓計有臺大醫院、榮民總醫院、三軍總醫院、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聯會、衞生醫療界代表及衞生署醫政處等近二十人。會中發言踴躍，充分達到溝通與交流目的。

翁院長首先致詞感謝大家蒞臨，表示一般人對「司法」總是有負面的聯想，其實司法需要的就是大家的信賴、參與及關懷，才能有所進步，而司法是為人民而存在，所以必須了解人民的聲音及需求，改革的方向才不致迷失，因此希望大家能多批評及提供改革的意見，以供司法興革。隨後楊祕書長仁壽簡介「司法改革」措施，表示司改中很重要的一項就是法官專業化，例如有關醫療糾紛案件，應由具有專業知識的法官來承辦，而承辦法官必須先經過司法研習所施以相當時數的相關課程訓練，以培養並落實專業法官制度。除此之外，司法院尚擬定一系列的改革計畫，如推動民事集中審理制度、刑事交互詰問制度等。

與會者提出的問題包括法院在審理醫事人員刑責時應審慎認定，避免醫師在從事醫療行為時有所顧慮，而損及民眾就醫權益；司法院應結合立法院、衞生署等相關單位，共同針對醫療糾紛事件之相關問題，研商修訂過時的法令；醫療糾紛案件發生時，應嚴加取締「醫療流氓」；建立更專業的法官審判制度；案件應檢署聯合舉辦二場講習會，藉以溝通及交換意見，並利院檢同仁熟悉新法運作。講習會分別於五月十八日及廿一日在產生糾紛時，不應完全以消費行為的原則（例如消費者保護法）加以規範；司法人員應定期進行健康檢查；加強司法人員對國內醫療體系及健保給付制度之了解，並定期與醫療界雙向座談溝通；「法界」應與「醫界」會商統一訂定「驗傷單」格式，並解決「驗傷」所衍生的相關問題。（三）

臺南高分院舉辦與大學有約活動

【本刊臺南訊】國立成功大學法律研究所師生一行二十餘人由所長蔡教授志方領隊於日前到臺南高分院參訪，由沈院長守敬親自接待並引導陪同聽取簡報參觀法庭及服務中心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後，舉行雙向溝通座談。

沈院長除表示竭誠歡迎外，並稱成大法研所是臺南地區法學重鎮，人才輩出，所培養法律、學術界各行業人士，均是社會上佼佼者，希望借重該所師生影響力，協助移轉社會風氣，教導民眾正確法律觀念，並對師生所提問題詳答。蔡教授感謝該院提供交流互動機會，使學術與實務結合；並讚許司法改革各項成果。雙方均願日後積極聯繫配合，共同加強法治教育的宣導，俾建立民主社會的基礎。（振）

士林院檢交流搜索扣押新法有關實務運作

【本刊士林訊】為因應刑事訴訟法有關搜索、扣押部分條文修正施行，士林地院與士林地檢署聯合舉辦二場講習會，藉以溝通及交換意見，並利院檢同仁熟悉新法運作。講習會分別於五月十八日及廿一日「搜索修法之研討」，分就搜索之種類、搜索、扣押之執行及其救濟程序等深入探討；第二場則由陳檢察官瑞仁主講「搜索扣押」專題，從搜索之定義、門檻、搜索票之聲請與事先審查（核發）程序逐項精譬講解，與會院檢同仁咸認收穫良多。（慧）

苗栗地院舉辦少年志工研討會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九十年度第一次少年輔導志工個案討論會，於日前假通宵海洋生態園區舉行，共有第一、二期輔導志工三十餘人參加。該院袁院長再興致詞時除感謝輔導志工平日的付出愛心與辛勞外，並闡述輔導工作專精的重要性，鼓勵所有志工在輔導工作上更能有成就感與榮譽感；更期許與保護官能密切聯繫、互相支援與定期研討，以利觀護工作推展。會中邀請中國醫藥學院洪副教授寶蓮針對『青少年學習輔導』進行專題演講與雙向溝通；其後輔導志工謝瑞武等報告個案輔導心得，並進行意見交換，與會者均感獲益良多。

板院——少年花藝活動

【本刊板橋訊】母親節前夕，板橋地院為七十多名受保護管束少年舉辦插花研習活動，由臺北縣觀護協會提供花材及志工現場指導，希望藉由插花的柔性訴求，陶冶少年心性，也將這份心意獻給母親表達孝思。

黃院長水通表示受保護管束少年都是活動的主角，透過柔性花藝，把對母親的感謝表現出來，在母親節前夕獻給媽媽。在插花老師吳媛華教導並介紹花材的特殊意義後，少年態度格外熱絡。歷經一個多小時學習後，少年送給母親的花卉—「一團和氣」，終於大功告成。少年也給予自己肯定的掌聲喝采。（芝）

投院——母親節徵文徵圖

【本刊南投訊】南投地院為培養少年孝親觀念，體認母親深恩，推展家庭倫理，以消除犯罪於無形，特於本年五月份與南投縣少年榮譽觀護人協會合辦少年母親節徵文及徵圖比賽活動。參加對象為保護管束及假日生活輔導少年，由評審老師從三百餘篇作品中，選出七十二名優異者。為讓母親能及時收到這份禮物，觀護人室特於母親節前夕舉行頒獎典禮，由蘇院長鳴東及賴會長貞富主持。參加的少年非常踴躍，院長要少年們記得自己的生日就是母難日，一定要孝順感恩；賴會長希望少年們做個不讓父母煩心的好孩子。而後在院長的帶動下合唱「遊子吟」，少年及家長們在溫馨的氣氛中，帶著豐盛的禮物及充實的心靈圓滿赴歸。（慧）

中院——親子美食饗宴

【本刊臺中訊】臺中地院觀護人室日前舉辦「母女情深—美食饗宴活動」，藉由母女共同出席參與活動做美食料理，增進親子關係融洽及促進家庭氣氛和諧。活動由許庭長冰芬主持，少年法庭法官及觀護人室全體同仁偕同一百餘名少年及其家長，搭車前往臺中市青年救國團參加包水餃活動。期間少年、母親與少年保護官互動良好，其樂融融，更增進彼此三方情感交流。而於享受美味水餃時，臺中市觀護協會人員亦同時帶領親子活動，把愛帶到最高潮，過程中少年對母親表達心中感謝，母女亦相互擁抱，令人感動。（玲）

學習成長與幸福快樂

—退休臨別贈言—

王廷懋

服務公職四十多年，像做了一場夢，只記得曾經很年輕，卻不知不覺變成了老頭。在此最後一次的歡送會上，向年輕的同事們告別，要說什麼呢？經思索過去，深深感到人生是要不斷學習成長的過程。為何要學習成長呢？因為我們所追求的幸福快樂，唯有學習成長才能達到。人人都想獲得幸福快樂，卻往往走向相反方向而不自知。

有一次特種考試的口試，有三位考官，旁邊一位大學法律教授問考生這次考試有何心得？考生回答說，他以前看不懂法律，這次準備參加考試，拼命念書後才懂了。那位教授就說，恭喜，你已經念懂法律，可是我還有很多不懂呢。考生楞了一下，以為說錯話。其實，考生和教授所講的都是對的，因為智識學問本來就有很多層次，考生所念懂的法律是指較低層次的，教授所不懂的法律是指更高一層次的，所以唐詩有句說：「欲窮千里目，更上一層樓。」（王之煥，登鸛鵲樓）我們所認識的事理實在只是相對的，我們每一個人好比坐在不同大小的井中觀天，以致所見廣狹不同。對於事實之認識如此，理論也是一樣，所以科學的大大小小理論不斷的在修正更新。有一位資深法官曾感歎的說，他辦案最有信心是在初任法官的時候，可是一、二十年下來，愈辦愈體會「事未易察，理未易明」的道理。

不僅智識學問有成長層次問題，道德修養亦然，所以孔子說：「吾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論語，為政）又有謂：「勉而行之，安而行之，樂而行之。」人為保護自己，天性自私，且好逸惡勞，但是和諧幸福的人際關係（家庭、社會……）之基本原理是自制與利他，謙虛與寬容，也就是學習成長的目標與尺度。如果任性與自私，自滿與刻薄，必然產生磨擦與痛苦。因此，成長除身心生理上的發育成熟外，主要的就是從「受」至「施」的逐漸轉變，從任性轉變為自制，從利己轉變為利他，從自滿轉變為謙虛，從刻薄轉變為寬容，而由勉力開始，經過自然的階段，最後達到快樂的境界。那些為家庭、社會……犧牲奉獻，鞠躬盡瘁者，其在心靈上的幸福快樂與滿足，是未成長的人所難以體會與相信的。

如何學習成長呢？除宗教信仰與藝術薰陶外，主要的要靠不斷的讀書與進修，所以說要活到老學到老，政府要推動公務員終身學習計畫，美國法官在職中要不斷參加各種研修活動，各類關係眾人行業如律師、醫師、會計師……法令規定其每一定期間強制其進修，否則不能繼續執業。讀書，除閱讀專業書籍外，必須有廣況而有益的讀書計畫，坊間有其指導專著可參考。

人老了，要離開公職了，覺得更要遵順人生不斷學習成長法則，才有幸福快樂可言。只是老人身心必漸衰退而需依賴他人，將無法享受昔日學習成長的喜悅。

（作者為前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

法國民法

鄭正忠　朱一平　黃秋田　合譯

「他山之石，可以攻錯」，法國民法共二千三百八十三條，本書完整收譯，明瞭法國民法的相關規定，實為研究我國民法典公布至今，由於立法技巧所須、用語通俗易懂、譯筆流暢，內容豐富，